（上接 C49 版）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2.00	《关于子公司及孙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并接受公司及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及地点：

（1）登记时间：2020 年 8 月 19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7:00）

（2）登记地点：广东省东莞市沙田镇立沙岛淡水河口南岸东莞三江港口储罐有限公司行政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参加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须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进行登记；

（2）自然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进行登记；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证明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者传真方式办理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以 2020 年 8 月 19 日 17:00 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费用：出席会议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3、联系方法：

通讯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沙田镇立沙岛淡水河口南岸东莞三江港口储罐有限公司行政楼

邮政编码：523000

电话：0769-88002930

传真：0769-88661939

联系人：李军印

七、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8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说明

1、投票代码：362930

2、投票简称：“宏川投票”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赞成、反对、弃权。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 年 8 月 24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24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24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回 执

截至 2020 年 8 月 18 日，我单位（个人）持有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股，拟参加公司召开的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附注：

回执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签章）：

日期：

附件三：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 / 女士）（身份证号码： ）代表本人（单位）参加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赞成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2.00	《关于子公司及孙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并接受公司及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附注：

1、如欲对议案投赞成票，请在“赞成”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反对票，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弃权票，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持股性质：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930 证券简称：宏川智慧 公告编号：2020-112

债券代码：128121 债券简称：宏川转债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南靖百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南靖百源”）持有公司股份 1,542.13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48%），南靖百源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887.4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

公司于近日收到南靖百源提交的《股份减持告知书》，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减持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南靖百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持股数量：截至本公告日，南靖百源持有公司股份 1,542.13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48%。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南靖百源因资金需求减持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

2、拟减持股份情况：拟减持数量不超过 887.4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

3、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4、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以及公司资本公积转增的股份；

5、减持方式：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

6、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7、其他说明：大股东减持或者特定股东减持，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如公司股票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区间及减持股份数量作相应调整。

三、股东股份锁定规定遵守及股份减持承诺履行情况

1、南靖百源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如下：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若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南靖百源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南靖百源作出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股份的减持意向承诺如下：

南靖百源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股份在锁定期满后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交易所相关文件规定审慎减持所持有的全部股份，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拟减持主体严格遵守了上述规定并履行了上述承诺事项，未出现违反相关规定或承诺的情况。

四、相关风险提示及其他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具有不确定性，南靖百源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具体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2、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况，亦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况。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4、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督促南靖百源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股份减持告知书》

特此公告。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8 日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与工商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的信任与支持，经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协商，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决定参与工商银行开展的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6775	前海开源优质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006091	前海开源鼎康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3	006090	前海开源鼎康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4	005809	前海开源裕源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5	005669	前海开源公用事业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	004680	前海开源裕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7	004098	前海开源港股通股息率 50 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	003857	前海开源周期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9	002662	前海开源沪港深大消费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10	002690	前海开源恒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11	002666	前海开源沪港深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12	001986	前海开源人工智能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	001875	前海开源沪港深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	002407	前海开源恒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	001849	前海开源强势共识 100 强等权重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	001837	前海开源沪港深蓝筹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	001302	前海开源金银珠宝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18	001178	前海开源再融资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9	001102	前海开源国家比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	001209	前海开源一带一路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21	000969	前海开源大安全核心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	000916	前海开源股息率 100 强等权重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3	000788	前海开源中国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	000689	前海开源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	000690	前海开源大海洋战略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	000536	前海开源可转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二、费率优惠活动时间

自 2020 年 8 月 6 日起生效，如有变动，本公司或工商银行将另行公告。

三、费率优惠活动内容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工商银行办理上述适用基金的申购业务（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其申购费率（包含固定费用）不设折扣限制。具体费率折扣以工商银行相关公告为准。上述适用基金的申购费率参见各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如有基金有特殊计算方式的，请参照该基金相关公告。

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工商银行销售的基金产品，该基金产品适用上述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优惠时间及内容以工商银行的活动为准。

四、重要提示

1、本次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工商银行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工商银行的有关公告。优惠活动期间，我司不设费率折扣限制，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工商银行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2、本次费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工商银行开放式公募基金的申购业务，不包括定投业务。定投费率优惠活动内容请参见我司及工商银行发布的相关公告。

3、各基金费率详见各基金公司、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4、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的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相关业务公告。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666-998

网址：www.qhkyfund.com

2、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六、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2482 证券简称：广田集团 公告编号：2020-046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持有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180,245,132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1.72%）的股东深圳前海复星瑞哲恒嘉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深圳恒嘉”）计划将于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不超过 30,745,592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数量不超过 61,491,184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4%。（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减资等股本变动事项的，减持股份数量、股份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

公司近日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深圳恒嘉《关于减持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的名称：深圳前海复星瑞哲恒嘉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2、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深圳恒嘉持有公司股份 180,245,132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1.72%。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拟减持的原因：深圳恒嘉自身资金需求 。

2、股份来源：非公开发行股份（包括其持有公司股份期间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

3、数量和比例：

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不超过 30,745,592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且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份的 1%，即不超过 15,372,796 股。

通过大宗交易减持数量不超过 61,491,184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4%；且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份的 2%，即不超过 30,745,592 股。

若减持计划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减资等股本变动事项的，减持股份数量、股份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5、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情况确定

6、减持期间：集中竞价交易自本减持计划披露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大宗交易自本减持计划披露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

7、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本次认购所获股份自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截至本公告日，承诺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深圳恒嘉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深圳恒嘉将根据市场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

2、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深圳恒嘉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减持股东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深圳恒嘉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四、备查文件

1、《深圳前海复星瑞哲恒嘉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关于减持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八日

证券代码：300586 证券简称：美联新材 公告编号：2020-079

债券代码：123057 债券简称：美联转债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议案。本次发行的《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等相关文件已于 2020 年 8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发行的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予以注册，预案所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以及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2670 证券简称：国盛金控 公告编号：2020-050

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国盛证券与国盛资管 2020 年 7 月主要财务信息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下称国盛证券）及其子公司国盛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下称国盛资管）向证监部门报送的综合监管报表，国盛证券（母公司）、国盛资管 2020 年 7 月主要财务信息如下（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项目	2020 年 7 月	2020 年 1-7 月	2020 年 7 月 31 日
国盛证券（母公司）	营业收入	25,819.93	104,134.34	——
	净利润	8,870.77	22,961.26	——
	净资产	——	——	989,947.21
国盛资管	营业收入	604.33	5,212.77	——
	净利润	-156.69	-483.46	——
	净资产	——	——	47,749.87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敬请投资者留意。

特此公告

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七日

股票代码：600893 股票简称：航发动力 公告编号：2020-055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重组获得批准的情况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4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072 号），核准公司向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国发航空发动机产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等 7 名交易对方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中国航发沈阳黎明航空发动机有限责任公司 31.23%股权、中国航发贵州黎阳航空动力有限公司 29.14%股权、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13.26%股权（以下简称“本次重组”）。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1 日披露的《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1）。

二、本次重组实施进展情况

在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重组的批复后，本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股权收购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约定，积极推进本次重组实施工作。鉴于目前本次重组尚未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现将本次重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已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实施完成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根据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情况调整了本次重组的股份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详见本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6 日披露的《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调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4）。

截至目前，本公司与交易对方正积极推进本次重组实施的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工商变更登记资料的准备和股份发行资料准备等。

本公司将加紧落实本次重组的交割及股份发行工作，并将根据法律规定每 30 日公告一次交割进展情况。

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报刊、网站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8 日

股票代码：600893 股票简称：航发动力 公告编号：2020-056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航发动力）股票价格于 2020 年 8 月 5 日、8 月 6 日、8 月 7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公司股票近期涨幅较大，自 2020 年 7 月 3 日至今，累计涨幅达 109.88%。截至 2020 年 8 月 7 日，申万国防军工行业指数滚动市盈率为 80.9 倍，本公司滚动市盈率为 99.3 倍，公司滚动市盈率是行业滚动市盈率的 1.23 倍。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经公司董事会自查及发函问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价格于 2020 年 8 月 5 日、8 月 6 日、8 月 7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状况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不存在重大调整，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向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航发西安航空发动机有限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书面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其他任何根据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情况

公司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四）其它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风险提示

（一）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的累积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股票近期涨幅较大，自 2020 年 7 月 3 日至今，累计涨幅达 109.88%。截至 2020 年 8 月 7 日，申万国防军工行业指数滚动市盈率为 80.9 倍，本公司滚动市盈率为 99.3 倍，公司滚动市盈率是行业滚动市盈率的 1.23 倍。本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2659 证券简称：凯文教育 公告编号：2020-048

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股东大会名称：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主持人：董事董琪先生

4、股权登记日：2020 年 8 月 3 日

5、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召开时间为：2020 年 8 月 7 日下午 3:30 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为：

①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 年 8 月 7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②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 年 8 月 7 日 9:15—15:00。

6、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金盏乡镇宝泉三街 46 号院 4 号楼 8 层公司会议室；

7、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8、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6 人，代表股份 241,751,736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0.4078%。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188,916,936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1.5767%。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4 人，代表股份 52,834,8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8.8311%。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5 人，代表股份 69,232,442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1.571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 人，代表股份 16,397,642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7408%。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4 人，代表股份 52,834,8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8.8311%。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与会股东（代表）认真审议并以现场记名及网络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议案 1 以累积投票方式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1.01.选举刘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241,706,63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13%。表决结果为当选。

1.02.选举张银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241,706,63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13%。表决结果为当选。

1.03.选举董琪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241,706,63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13%。表决结果为当选。

1.04.选举杨刚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241,706,63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13%。表决结果为当选。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1.01.选举刘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69,187,34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9%。

1.02.选举张银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69,187,34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9%。

1.03.选举董琪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69,187,34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9%。

1.04.选举杨刚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69,187,34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9%。

议案 2.00 以累积投票方式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2.01.选举钱明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241,706,63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13%。表决结果为当选。

2.02.选举朱大年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241,706,63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13%。表决结果为当选。

2.03.选举谢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241,706,63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13%。表决结果为当选。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2.01.选举钱明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69,187,34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9%。

2.02.选举朱大年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69,187,34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9%。

2.03.选举谢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69,187,34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9%。

议案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选举陈惠文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五届监事会。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41,726,73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97%；反对 2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9,207,44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39%；反对 2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审议通过。

议案 4.00 关于签订物业委托管理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41,726,73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97%；反对 2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9,207,44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39%；反对 2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审议通过。

议案 5.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41,726,73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97%；反对 2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9,207,44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39%；反对 2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审议通过。

议案 6.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41,726,73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97%；反对 2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9,207,44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39%；反对 2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审议通过。

议案 7.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41,726,73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97%；反对 2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9,207,44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39%；反对 2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审议通过。

议案 8.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41,726,73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97%；反对 2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9,207,44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39%；反对 25,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6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审议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委派了赵晓娟律师、郑晴天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经核查，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四、备查文件

1、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8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2659 证券简称：凯文教育 公告编号：2020-049

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8 月 5 日以传真、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7 日下午 16:00 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全体董事推举，本次会议由董事刘洋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刘洋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刘洋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二、《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董琪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董琪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根据